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对参股孙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作为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棕榈股份”或“公司”）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要求，对棕榈股份对参股孙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一、对外担保情况概述

湖南棕榈浔龙河生态城镇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浔龙河生态”）为公司持股 50%的参股公司，为促进浔龙河项目公司的发展，解决项目的资金需求，公司同意为浔龙河生态下属全资子公司湖南棕榈浔龙河教育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浔龙河教育”）向长沙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星城支行融资事项提供 1.1 亿元的担保。

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1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全体董事以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对参股孙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因公司董事刘冰先生任浔龙河生态董事；浔龙河教育系浔龙河生态 100% 控制的全资子公司，公司与浔龙河教育同样构成关联关系，关联董事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该议案还须提交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对象基本情况

1、被担保对象基本情况

名称：湖南棕榈浔龙河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121MA4L2MFH9N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湖南省长沙县果园镇杜鹃路 88 号浔龙河现代农庄接待中心 1 栋 102

房

法定代表人：王聪球

注册资本：伍仟万元整

成立日期：2016年1月19日

营业期限：2016年1月19日至2066年1月18日

经营范围：教育咨询（不含教育培训、职业培训、艺术培训、托管、辅导服务、升学及留学中介、餐饮服务、住宿）；文化活动的组织与策划；文化艺术咨询服务；摄影扩印服务；文化产品研发；市场调研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服务；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经营拓展活动；百货、游艺娱乐用品的零售；农产品、文化用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被担保对象为湖南棕榈浔龙河生态城镇发展有限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浔龙河生态的股东为棕榈盛城投资有限公司持股 50%；湖南浔龙河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持股 50%。

2、被担保对象最近一期财务状况

截至 2018 年 5 月 31 日，湖南棕榈浔龙河教育咨询有限公司总资产 75,633,415.72 元，总负债 26,128,109.33 元；2018 年 1-5 月实现营业收入 0 元、净利润-444,447.42 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融资方式：项目贷款；

2、融资主体：湖南棕榈浔龙河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3、融资金额：人民币 1.1 亿元（提款期一年）；

4、期限：7 年；

5、贷款年利率：不低于 6.6%（具体根据银行放款时的指导价确定）；

6、还款方式：按季付息，分期还本；

7、担保方式：由公司和湖南棕榈浔龙河生态城镇发展有限公司为湖南棕榈浔龙河教育咨询有限公司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柳中辉、王聪球提供个人（不含配偶）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8、反担保：湖南浔龙河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按持股比例 50% 为公司提供反担保、另外柳中辉、王聪球以个人名下部分资产对公司提供反担保。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核查意见披露日（含本次对外担保审批额度），公司及全资/控股子公司已审批对外担保额度为 349,878.96 万元，实际担保余额为 45,730 万元，占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 8.32%；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形

五、审议决策程序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参股孙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公司独立董事事前书面认可了本次关联交易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六、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参股公司孙公司浔龙河教育，结合担保对象经营情况、资信状况，本次担保风险可控，且其他股东提供相应的反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截至目前，本次对外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并发表同意意见，且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基于上述情况，保荐机构对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对外担保事项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为《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对参股孙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邬海波

聂晓春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6月14日